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5-003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以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精神，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促进高质量发展

公司紧扣国家政策导向和产业发展态势，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机遇，着力构建环保水务、固废处理及新能源三大主营业务布局，秉持“生态环境优化与资源效率提升，推动城市与生态协同发展”的使命，围绕以环境与资源为“双核”，以资本与科技为“双轮”的发展战略，致力成为“国内领先的环境与资源解决方案提供商”。近年来，公司聚焦主责主业，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动能。一是水务板块深耕中山，深化推动提质增效、降费增效专项行动，提高精细化管理、精益化运营水平；二是固废板块全国拓展，积极推动投资并购，强化垃圾焚烧等项目运营管理，提高经营水平和盈利能力；三是新能源板块全面布局，以分布式光伏为先导，辅以产融结合手段，推动源网荷储一体化，培育打造新的业务增长极。

公司将强化资源整合、资本运作和创新驱动能力，专注主业、稳健经营，积极培育和运用新质生产力，提升经营水平和发展质量，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高

质量发展跃上新台阶。

二、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遵循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已将“每年的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30%”的稳定分红机制明确写入公司章程。

截止 2024 年末，近 10 年平均利润分红比例超 30%，累计分红 33.42 亿元，充分体现了公司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和对投资者的真诚回报。2022 年 7 月 2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380,2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为积极回报股东，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2024 年末公司拟定了回报股东特别分红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相关权益分派实施工作正在推进中。公司以实际行动践行积极回报投资者的理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将持续推进利润分配，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等因素，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回报，与全体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三、夯实公司治理，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促进治理结构高效运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和专门委员会“事前研判、风险控制、决策优化”的专业作用，提升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公司荣获第十九届中国上市公司“金圆桌奖”董事会价值创造奖。

公司坚守可持续发展理念，在聚焦主业提升投资价值的同时，积极响应国家“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的核心要求，通过业务惠及民生，持续提升企业的社会价值和品牌价值。公司持续披露 ESG 报告，获得 Wind ESG 评级 A 级，荣获第 18 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 ESG 百强、中国 ESG 上市公司大湾区先锋 50（2024）等荣誉称号，体现公司社会责任价值和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将以规范治理为核心，不断优化治理机制、强化风险管理，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提供有力保障，并将继续响应 ESG 趋势及“绿色发展”理念，履行社会责任，丰富 ESG 管理体系及实践，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

四、完善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

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公平公正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障其知情权，为投资者的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公司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交流，已通过参加券商策略会、机构交流会，举办业绩说明会，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接待投资者调研，接听投资者热线，回复“互动易”平台问题等多种渠道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联合主流媒体提升宣传量级，多方位展示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动态，拓宽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途径，助力理性投资决策，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的主动性、专业度、深入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共同构建和谐共赢的资本市场伙伴关系。

展望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责主业，着力提升企业价值，促进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并将坚持回报股东，加强投资者互动交流，努力提升投资回报水平，持续强化公司治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做好“质量回报双提升”，为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提振投资者信心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四日